

类别：B类

西安市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

签发人：冯涛

未建提函〔2024〕1号

对区政协十二届三次会议 第119号提案的复函

胡小东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促进汉长安遗址区发展的相关建议》(第119号)收悉，经认真研究，现答复如下：

根据2024年未央区城市建设维护项目投资计划表。已将汉长安城遗址区供水、排水列入城建计划，截至目前水务局已对供水工程进行实施。根据排水规划审批情况适时对排水项目进行实施。

城市建设是不断完善的过程还请您耐心等待。

西安市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

2024年6月3日

(联系人：霍家伟)

电话：17602933638)

抄送：区政协提案委、区政府办公室

未央区住房和城市建设局办公室

2024年6月3日印发
